

中央储备粮贵阳直属库有限公司化验楼改造项目 询比采购公告

本项目为中央储备粮贵阳直属库有限公司化验楼改造项目（采购编号：08-12-04D-2026-D-F-E17768），采购人为中央储备粮贵阳直属库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采购人自筹，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国内公开询比。

1. 项目概况及采购范围

1.1 项目概括：中央储备粮贵阳直属库有限公司化验楼改造，项目投资估算210000.00元；

1.2 采购范围：对中心库业务办公楼改造污水处理，购置及安装实验室台柜、设备等，维修吊顶天棚和墙面。具体要求详见询比文件第五章 技术规范书。

1.3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60日内完工并验收合格(具体开始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1.4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位置（中央储备粮贵阳直属库有限公司库内）。

1.5 采购包划分：不划分。

1.6 成交单位数量：1家。

1.7 采购预算（采购控制价）：201716.11元（含税）。

1.8 最高限价：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201716.11元（含税），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否决其他响应。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的法人，具备在其合法的营业范围内履行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其他组织(须提供有效期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登记注册文件)。

2.2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期内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2.3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4 供应商拟任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证。须提供有效的身份证、资质证书（如建造师证书已经实行电子注册要求，须提供电子注册证书，并按照证书要求进行

签字，未按要求提供为无效证书）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 2026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社保文件。

2.5 供应商不在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不良信用施工企业名单”中或未被列入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负面清单中（须提供承诺函，如有承诺不实视为弄虚作假不予退还其响应保证金）。

2.6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或与其他供应商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在本项目中同时响应，否则均作否决响应处理（须提供“供应商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2.7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须提供查询截图，且截图时间为公告发布后。如因相关平台原因无法查询，可以同时提供无法查询的截图及无相关情形的承诺。采购人有权进行核查，如核查信息与承诺的不一致，视为弄虚作假不予退还其响应保证金）。

2.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须提供承诺函）。

2.9 供应商成交后不可违法分包或转包（须提供承诺函）。

3. 询比文件的获取

3.1 询比文件获取时间：2026 年 6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

3.2 询比文件获取方式：注册并登录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获取询比文件。

（1、“注册”方式详见【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帮助中心-操作指南-注册指引】，注册成功后请登录，登陆后可在【常用文件】处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2、“项目报名”方式详见《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投标人报名”）

3.3 询比文件费用：每套售价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购买文件、支付及下载文件”方式详见《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购买文件”。）

（1）可选择下列任一种方式支付询比文件费用：

a) 网上支付：选择【网上支付】方式后，点击【提交】，使用微信或支付宝支付文件费用；

b) 电汇：以转账方式支付文件费用，并在支付阶段，将“转账凭证”上传至【附件】处（转账凭证应备注说明“招标代理编号及项目简称”）；

c) 钱包支付：注册时自动创建“钱包账号”，充值后则可选择【钱包支付】方式支付文件费用。

3.4 在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完成报名、可下载询比文件即报名成功。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递交纸质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7月2日09时30分

4.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6号东原财富广场一期1号楼1单元9层（开标室（二））。

4.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唱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准时参加。

4.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响应文件：

4.4.1 纸质版响应文件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4.4.2 未按照询比文件要求密封的；

4.4.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询比文件的。

5.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储粮服务网（<https://fwgs.sinograin.com.cn/portal>）、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上发布，其他媒体转载无效。

6.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央储备粮贵阳直属库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中央储备粮贵阳直属库有限公司

联系人：曹女士

电话：18268642945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6号东原财富广场一期1号楼1
单元9层1-5号

项目负责人：黄土玉 /赵婷婷/邓琪锦/陈振/徐茂盛

联系电话：13790916502/18198210121

电子邮箱：13790916502@139.com

购标联系人：赵婷婷

联系电话：18198210121

账户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3110910037672617768（请注意！每个项目一个账号，避免错汇漏
汇）

行 号：302581044398

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黄土玉